

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
关于东阳三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业务规则的规定,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申万宏源承销保荐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东阳三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三尚传媒”或“公司”)的主办券商,对三尚传媒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。

一、募集资金核查具体情况

（一）股票发行基本情况

2017 年 1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东阳三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》,该议案于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东阳三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(股转系统函[2017]1120 号)确认,公司发行 19,436,346 股。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.29 元/股,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,000,000.34 元。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出具的的信会师报字【2017】第 ZB10028 号验资报告审验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,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,根据相关规定要

求，公司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。

针对 2017 年股票发行，公司与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(下称“民生银行”)签订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(以下简称“《三方监管协议》”),三方监管协议符合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(三)一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业务规则的规定。截至目前，由于公司与民生银行签署的原《三方监管协议》尚未解除，故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尚未与公司签署新的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将与公司持续推进上述协议的签署。

(三)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: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募集金额(元)	余额(元)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	699030953	200,000,000.34	43,046.76
合计		200,000,000.34	43,046.76

(四)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1、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,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:

项目	金额(元)	
募集资金总额	200,000,000.34	
发行费用	-	
募集资金净额	200,000,000.34	
加: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	15,141,466.73	
具体用途	累计使用金额	其中:2025 年度
1、补充流动资金	130,098,190.91	10.00
2、银行手续费	229.40	-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	85,043,046.76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43,046.76 元，此外购买银行七天通知存款金额为 85,000,000 元，存放于民生银行定期（通知）存款临时账户，实际募集资金余额为 85,043,046.76 元。

2、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

公司基于资金安全及提高现金管理效率的目的，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余 85,000,000.00 元作为七天通知存款存放。上述通知存款银行在回赎取出时针对赎回部分进行结息，2025 年度公司未赎回或取出上述通知存款，故未实际收到该部分通知存款对应的利息收入或理财收入。

（五）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

无。

二、专项核查意见

经核查，主办券商认为：公司已经按照规定建立并披露募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、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已经使用募集资金 130,098,420.31 元，剩余 85,043,046.76 元，未发现公司存在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违规的情形。

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
2026 年 4 月 24 日